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5-044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06元/股（含）。根据最高回购规模、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311.26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暂未回购股份，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

二、其它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